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蔡有垣  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  
傳真：(08)732-0185  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1082495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936053\_11108249500\_1\_3936053\_11108249500\_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府辦理「屏東縣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—國民教育輔導團海洋教育議題輔導小組C-6-14-子計畫3【初階海洋教育種子教師培訓工作坊】實施計畫」一案，請貴屬人員踴躍參加並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倘遇假日得於一年內補休完畢，惟課務自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白沙國小111年3月1日屏白國小教字第111000080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詳細資訊如下：

(一)日期及時間：111年4月9日至4月10日（星期六至星期日），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30分。

(二)地點：本縣白沙國小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參加教師請填寫報名表單 (<https://forms.gle/EoxyGk8QSsPXpdC1A>)。

三、本府同意全程參與旨揭研習之人員核予該場次12小時研習



時數，請承辦學校依實際出席狀況核發，並落實簽到退機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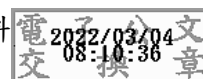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承辦本案之學校工作人員(每日至多5人)，本府准予研習課程期間公(差)假登記，倘遇假日得於一年內補休完畢，惟課務自理。

五、若對研習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白沙國小張簡雅芬主任，連絡電話：8612510分機12。

六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督學室張明哲教師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